

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小統整性課程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9 月 21 日桃教特字第 1120095170 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提供本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多元學習活動，以「多元智能」概念，經由加深加廣的專長領域課程，增進資賦優異學生的優勢能力。
- 二、促進校際交流與資源共享，拓展資優學生之學習視野與人際互動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小)

肆、參加對象

- 一、通過資賦優異鑑定(含一般智能、創造能力、提早入學及其他)且當年度就讀於桃園市國小學生皆可報名參加。
- 二、本市資優學生家長、欲了解資優教育相關資訊師長皆可報名參加。

伍、活動規劃

依哈佛大學教授迦納〔Gardner, 1983〕所著「智力架構」(Frames of mind)中提出之多元智能理論，針對每一個人都有的多元智慧，依照自己的特長智慧吸收知識的精華，因而達到教育的目的，本中心以各領域學科的加深加廣設計統整性課程，提供本市資優學生更多學習機會，協助學生發展潛能，以滿足資優學生之特殊需求。另規劃親職講座、資優教育輔導相關課程，促進親職教育與資優家長專業知能。

陸、報名方式與錄取辦法

- (一)活動訊息：活動報名將公告於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網站(<https://elementary-gifted.special.tyc.edu.tw/>)，協請各校轉發訊息供資優家長周知。
- (二)報名方式及時間：自即日起至活動 10 日前截止，各項活動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家長與教師皆可協助學生報名活動。
- (三)錄取方式及原則：計畫共計 10 場活動。
 1. 學生活動計 8 場次：每場次活動錄取 30 位學生，報名人數若超過 30 位，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正取 30 位，備取 10 位，於活動 10 日前公告錄取名單於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網站。
 2. 親職講座計 2 場次：人數不限。
- (四)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錄取並以電子信箱通知，如錄取學員於活動開始前一週無法參與活動，請主動電話聯繫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林組長(03-3394572 分機 801~803)，以免影響備取學員權益，後續將依報名順序通知備取學員，經錄取後於活動一週內通知不參與活動，將不另外遞補錄取名額。

(五)注意事項及其他：

1. 如遇重大災害、氣候因素等問題，將中止活動或取消活動行程，不另外辦理。
2. 本活動保留最終裁決權，如遇特殊狀況或有學生難以管教、無法遵守活動規則等情形，將通知家長帶回，取消活動資格。
3. 錄取學員務必注意電子郵箱活動相關信息。

柒、統整性活動內容與期程

統整性課程活動				
序號	日程	時間	主題與師資	備註
1	113年1月22日	09:00-12:00	〈創造力與科技〉 創意3D列印體驗營 科丹西有限公司 趙建鈞	一次活動4節課，課間休息10分鐘。
2	113年1月23日	09:00-12:00	〈創造力與科技〉 創意3D列印體驗營 科丹西有限公司 趙建鈞	一次活動4節課，課間休息10分鐘。
3	113年1月24日	09:00-12:00	〈自然科學〉 昆蟲奇探—昆蟲觀察營 桃園市國小資優中心 張恩振老師	一次活動4節課，課間休息10分鐘。
4	113年1月25日	09:00-12:00	〈藝術與創造力〉 絹版印刷紅包袋設計 玩印工作室	一次活動4節課，課間休息10分鐘。
5	113年1月30日	09:00-12:00	〈邏輯與運算思維〉 Scratch遊戲設計師 Steam教育學習網創辦人 張宗彥	一次活動4節課，課間休息10分鐘。
6	113年1月31日	09:00-12:00	〈邏輯與運算思維〉 Scratch遊戲設計師	一次活動4節課，課間休息10分鐘。

			Steam 教育學習網創辦人 張宗彥	
7	113 年 3 月 25 日	18:00-19:30	〈線上研習： 歷史與文學創作〉 三國演義的真假？ 對白改寫創作 桃園市國小資優中心 林以柔老師	一次活動 2 節 課，課間休息 10 分鐘。
8	113 年 4 月 27 日	09:00-12:00	〈社會人文〉 媒體識讀— 抓謠新聞議題桌遊 阿普蛙工作室	一次活動 4 節 課，課間休息 10 分鐘。

親職講座				
序號	日程	時間	主題與師資	備註
1	113 年 1 月 20 日	8:30-17:30	MENSA' s Talk 門薩協會	經費預算另編
2	113 年 4 月 26 日 (星期五)	19:00~20:00	〈線上研習〉 資優鑑定安置疑難雜解 桃園市國小資優中心 王昭傑主任	一次活動 2 節 課，課間休息 10 分鐘。

捌、活動注意事項

- (一)活動地點: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小(活動報到與接送皆於學校正門口)。
- (二)請學生自行攜帶水壺、文具用品及個人衛生物品，本活動無用餐需求，無須餐具。
- (三)請學生勿攜帶零食或玩具，個人電子產品請放置隨身背包中，勿於課堂中使用。
- (四)活動課間皆有休息時間，老師將告知活動範圍，請學生於活動範圍內休息，勿離開範圍造成危險。

玖、獎勵

辦理本活動之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，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等規定，視辦理成效給予獎勵。

壹拾、經費

本次經費由本局特殊教育科相關經費項下支應，詳如附件經費概算表。

壹拾壹、其他

- 一、本案工作人員於活動是日請所屬單位准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；活動時間倘遇例假日，參與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並得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，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實補休。
- 二、倘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小)，電話：(03) 3394572 分機 801、802、803；電子信箱：tegc@tmps.tyc.edu.tw。

壹拾貳、本計畫奉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